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项目（市级）							
主管预算部门		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委员会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年度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2022年市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乳品专项抽检、应急抽检工作任务，落实抽检工作要求。 2. 开展承检机构考核、数据清洗及快检结果规范性验证工作，规范抽检工作质量。 3. 全面提升天津市获证食品生产企业质量安全整体水平，有效防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4. 大力推进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努力提升群众满意度。 5. 组织开展全市食品安全宣传工作，推动社会共治。 6. 贯彻落实《天津市餐饮质量安全提升三年（2021—2023年）行动方案》《天津市提升餐饮业服务质量工作方案》工作部署，开展餐饮服务量化分级评定工作，鼓励外卖“餐食封签”，提升餐饮服务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水平。 7. 保障全市食品安全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1. 按照总局食品安全抽检工作要求，完成了2022年市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乳品专项抽检、应急抽检工作任务，各项指标均达到总局要求； 2. 按照年度工作部署，完成了承检机构考核、数据清洗及快检结果规范性验证工作，发现并整改了问题数据，规范了抽检工作质量； 3. 天津市获证食品生产企业质量安全整体水平得到全面提升，有效防控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4. 深入开展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和平、宝坻、蓟州等3个区命名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命名城区，推荐河西、北辰、河东、滨海新区等4个区参加国家第四批、第五批示范城市创建，对全市16个区创建情况开展跟踪评价、模拟验收、年度评价经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调查，全市群众食品安全满意度为88.4分； 5.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主题宣传活动，深入推动食品安全知识进农村、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推动社会共治； 6. 组织印制104万个外卖餐食封签，分发至各区市场监管局，免费发放给入网餐饮服务经营者使用，通过宣传鼓励引导，推广使用外卖餐食封签，更好保障外卖食品安全； 7. 2022年，全市食品安全工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四个最严”重要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食品安全，严格“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监管，全年未发生较大及以上食品安全事故，整体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得分	执行率(B/A)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资金总额	3041.2	3041.2	3040.8	10	10	100%	
		其中：中央补助				—	—	—	
		市级资金	3041.2	3041.2	3040.8	—	—	—	
		其他资金				—	—	—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任务批次	按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要求及天津市年度抽检监测计划设定指标值	11274批次	2	2		
			乳品专项抽检任务批次	按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要求及天津市年度抽检监测计划设定指标值	7500批次	2	2		
			应急抽检任务批次	按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要求及天津市年度抽检监测计划设定指标值	1600批次	2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审查和跟踪评价工作	=16区	16区	2	2	
		食品生产企业证后审查家次数	≥200家次	303家次	0.5	0.4	偏差原因：对绩效目标表数量指标填报要求理解有偏差；实际工作中按照工作计划和事前绩效评估结果，依据项目单价，按照实际拨付资金，完成303家的审查； 改进措施：加强对预算绩效指标填报要求的学习，确保数量指标设定准确。
		印制量化分级标识（或餐食封签）数量	量化分级标识不少于5万份（或餐食封签不少于100万个	印制餐食封签104万个	2	2	
		全市性食品安全宣传次数	≥1次	1次	2	2	
		保健食品生产体系检查家数	≥8家	12家	0.5	0.4	2022年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部署开展“守底线、查隐患、保安全”专项行动、排查保健食品进口原料风险专项行动等专项工作，为落实总局工作要求，进一步排查保健食品生产安全风险隐患，全年适度增加4家保健食品生产体系检查企业，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改进措施：加强对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临时性专项检查工作任务的预判，力争做到精准测算保健食品生产体系检查企业数。
	质量指标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100%	100%	4	4	
		食品抽检应公布信息公布率	=100%	100%	4	4	
		抽检监测结果系统录入率	=100%	100%	4	4	
		承检机构考核机构覆盖率	=100%	100%	4	4	
		食品生产企业证后审查符合《天津市食品生产企业证后审查工作规范》	=100%	100%	4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食品监管专项工作整体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31日前	2022年12月31日前	4	4		
		抽检任务时间和批次	符合总局及天津市年度抽检监测计划	全部符合	4	4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市级食品安全监督抽检批次成本	≤1900元/批次	1661元/批次	3	3	
			乳品专项抽检任务批次成本	≤500元/批次	498元/批次	3	3	
			食品生产企业证后审查成本	≤1500元/家	1485.15元/家	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与补助资金相关的重大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事故发生数	不发生	未发生	30	3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	≥80%	88.4%	10	10		
总分					100	99.8		